**中西區區議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紀錄**

**日　期：**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星期四)

**時　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　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4樓區議會會議室

|  |  |  |
| --- | --- | --- |
| **出席者：** | 主席 |  |
|  | 陳財喜議員, MH\* |  |
|  |  |  |
|  | 副主席 |  |
|  | 盧懿杏議員, MH\* |  |
|  |  |  |
|  | 委員 |  |
|  | 陳捷貴議員, BBS, JP | (下午3時00分至會議結束) |
|  | 陳學鋒議員, MH, JP \* |  |
|  | 鄭麗琼議員  | (下午2時42分至會議結束) |
|  | 張國鈞議員, JP | (下午2時50分至4時45分) |
|  | 許智峯議員 | (下午3時53分至6時15分) |
|  | 甘乃威議員, MH  | (下午2時30分至6時43分) |
|  | 李志恒議員, MH  | (下午2時30分至4時48分) |
|  | 吳兆康議員\*  |  |
|  | 楊開永議員\* |  |
|  | 楊學明議員\* |  |
|  | 葉永成議員, BBS, MH, JP | (下午2時30分至5時05分) |
|  |  |  |
|  | 增選委員 |  |
|  | 梁景裕先生 | (下午2時30分至6時52分) |
|  | 葉錦龍先生 | (下午3時10分至會議結束) |
|  | 伍凱欣女士\* |  |

註： \* 出席整個會議的委員

( ) 委員出席時間

|  |  |  |
| --- | --- | --- |
|  | 嘉賓 |  |
|  | 第6項 |  |
|  | 周振邦先生 |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3/中環灣仔繞道 |
|  | 陳大志先生 | 路政署 高級工師1/中環灣仔繞道 |
|  | 俞慶偉先生 | 艾奕康有限公司 駐工地高級工程師 |
|  |  |  |
|  | 第7項 |  |
|  | 姚潮宗先生 | 路政署 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 |
|  | 許志鴻先生 | 路政署 主要工程管理處工程師 |
|  | 鍾偉堅先生 | 科進(亞洲)有限公司 工程經理 |
|  |  |  |
|  | 第8項 |  |
|  | 余嘉敏女士 | 旅遊事務署 高級政務主任（旅遊） |
|  | 區澤禧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房屋及策劃 1 |
|  | 古兆輝先生 | 警務處 總督察(行動2)(中區) |
|  | 林默涵先生 | 警務處 特遣小隊督察 (執行及管制分區)(港島交通部) |
|  | 方仁傑先生 | 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 行政總裁 |
|  | 姚巧玉女士 | 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 製作總監 |
|  | 李穎詩女士 | 動力國際體育商業顧問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
|  | 曾愷忻女士 | 動力國際體育商業顧問有限公司 助理客戶經理 |
|  | 李偉聲先生 |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副董事 |
|  | 劉偉業先生 |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 首席交通工程師 |
|  |  |  |
|  | 第9項 |  |
|  | 李康年先生 | 發展局 總助理秘書長(工務)2 |
|  | 盧裕斌先生 | 發展局 助理秘書長(文物保育)2 |
|  | 吳鐵浩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2 |
|  | 溫偉強先生 | 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吳首擠先生 | 警務處 警署警長(道路管理組)(執行及管制分區)(港島交通部) |
|  | 李文亮先生 | 香港賽馬會 高級項目經理李文亮先生 |
|  | 盧玉權先生 | 金門建築有限公司 項目經理 |
|  | 鄧豪柏先生 | 香港賽馬會公共事務 高級經理(中區警署及項目) |
|  |  |  |
|  | 第10項 |  |
|  | 賴曉平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1 |
|  | 劉以欣小姐 | 港鐵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  |  |  |
|  | 第11項 |  |
|  | 梁國民先生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
|  | 李建樂先生 |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公司公眾事務經理 |
|  | 梁孫偉先生 | 城巴有限公司　經理(營運貳部-交通) |
|  |  |  |
|  | 第12項 |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鄺稀童小姐 | foodpanda 人力資源主管 |
|  | 何倩怡小姐 | foodpanda 車隊管理經理 |
|  | 羅浩賢先生 | foodpanda 市場部經理 |
|  | 戴琨壕先生 | foodpanda 人力資源行政人員 |
|  |  |  |
|  | 第13項 |  |
|  | 吳鐵浩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2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  |
|  | 第14項 |  |
|  | 賴曉平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1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  |
|  | 第15項 |  |
|  | 劉以欣小姐 | 港鐵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
|  |  |  |
|  | 第16項 |  |
|  | 梁國民先生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
|  |  |  |
| **列席者：** |  |  |
|  | 黃何詠詩女士,JP |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
|  | 王雪兒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 楊穎珊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 莫智健先生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
|  | 梁國民先生 |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 |
|  | 賴曉平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1 |
|  | 吳鐵浩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2 |
|  | 曹敏兒女士 | 運輸署 首席技術主任南區及山頂 |
|  | 陳澤榮先生 |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西區 |
|  | 余兆泉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行動主任 |
|  | 溫偉強先生 | 香港警務處 中區交通隊主管 |
|  | 吳美媚女士 | 香港警務處 西區行動主任 |
|  | 鄺士陽先生 | 香港警務處 西區交通隊主管 |
|  |  |  |
|  | 秘書黃筱靜女士 |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  |  |
| **因事缺席者：** |  |
|  | 葉宏宇先生 | 運輸署 工程師/中西區3 |
|  | 吳永恩先生, MH |  |
|  |  |  |

**歡迎**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2016至2017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十次會議。

**第1項： 通過會議議程**

1. 委員會通過會議議程。

**第2項：通過2017年6月8日交運會第九次會議紀錄及2017年8月10日交運會第二次特別會議紀錄**

1. 委員會通過交運會第九次會議紀錄及第二次特別會議紀錄。

**第3項：選舉委員會副主席**

(下午2時31分至2時33分)

1. 主席指秘書處早前收到副主席陳浩濂先生提出辭去中西區區議員一職，並於本年八月十五日生效。由於議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重新選舉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正及副主席，因此是次將補選交運會副主席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度餘下任期，即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主席宣佈收到一份提名交運會副主席的表格，候選人是盧懿杏議員，提名人是楊學明議員，附議人是陳學鋒議員及楊開永議員。由於只有一名候選人，他宣布盧懿杏議員當選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副主席。

**第4項：續議事項查察表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5/2017號)**

(下午2時33分)

1. 委員會備悉文件。

**第5項：主席報告**

(下午2時33分)

1. 主席表示，就主要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時間表(截至本年八月中)，秘書處已於會前將有關報告轉交各位委員參閱，並收到一位委員的意見。秘書處已將相關意見轉達運輸署跟進。此外，在蕭嘉怡女士辭任議員一職前，秘書處沒有收到蕭女士提名另一人選填補有關空缺。

**第6項：常設事項(i) -「中環及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中環及灣仔繞道)」工程項目工程進展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4/2017號)**

(下午2時34分至2時42分)

1.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3/中環灣仔繞道周振邦先生簡報中環交匯處工程及隧道啟用工程兩個合約的進度。中環交匯處正繼續進行連接隧道西面出入口餘下的道路相關工程，而未來六個月中環交匯處工程沒有新的大型臨時改道措施及將會繼續於民光街、民照街及金融街一帶進行一些餘下的小型工程。隧道啟用工程合約已接管現有的臨時交通改道措施以繼續其合約的工程。他表示中環交匯處工程已完成，並感謝委員會對這項工程一直以來的關注。日後高級工程師1/中環灣仔繞道陳大志先生會繼續向委員會報告隧道啟用工程的進度。
2.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1/中環灣仔繞道陳大志先生指隧道啟用工程已接管中環交匯處工程的臨時交通改道措施，配合隧道啟用施工安排，將會間歇性封閉部分民光街、民寶街及部分金融街快線。此外，為配合日後中環灣仔繞道西行線接駁干諾道中高架路，一段干諾道中高架路西行慢線須要封閉或收窄，以進行防撞欄改裝工程。現正設計有關臨時交通措施的細節。他補充，隧道啟用工程正進行西面通風大樓內部及外部工程，包括安裝機電系統，以及安裝金屬頂蓋。承建商亦正於隧道內壁安裝各種機電設備及面板，以及進行遙距控制中心的內部工程和建造遙距控制點。
3. 主席感謝中環交匯處工程團隊過去的付出。另外，他詢問隧道金屬頂蓋能否加設綠化元素及防撞欄可否以其他物料代替混凝土，以減低發生意外時的傷害。
4. 陳學鋒議員詢問當工程完成後，現時永安中心外的一段干諾道中改道後的走線會如何。
5. 路政署陳大志先生回應指干諾道中東行線日後將會連接中環灣仔繞道，而繞道通車後，林士街一段的干諾道中東行線橋面將會拆卸。委員可透過工程網頁了解改道後的走線。他補充，西面通風大樓上蓋將會有綠化工程。另外，由於改裝的防撞欄需要接駁干諾道中天橋現有的防撞欄，故此沿用干諾道中現有防撞欄的設計會較為合適。
6. 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7項：「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下一階段**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5/2017號)**

(下午2時42分至3時18分)

1.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高級工程師姚潮宗先生表示署方曾於本年四月向委員會簡介「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最新進展，並邀請委員會就區內餘下2個加建升降機的公眾建議發表意見及邀請委員會提出加建升降機的新建議，作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路政署已於今年5月經秘書處收集了委員提交共7項加建升降機的新建議。經初步審視後，其中一項新建議涉及1條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HF135），而另外6項新建議則涉及上坡設施。他重申計劃下一階段旨在為橫跨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道路的行人通道（包括行人天橋、行人隧道或高架行人道）加建升降機。他以連接半山堅道142號及西摩道的樓梯為例，由於該建議並非在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或行人隧道加建升降機，因此不符合「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涵蓋範圍。委員會可按地區的實際需要，選出不多於三條現有行人通道作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如所選出的推展項目涉及非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行人通道，則須得到現時負責管理和維修保養該行人通道的人士或機構的同意，才能展開技術可行性研究及相關設計工作。他簡介以下可供委員會考慮的行人通道：
	1. 橫跨堅道近卑利街（結構編號：HF6）

天橋兩側的建議升降機或與地下管道有衝突，因此面對相當高的技術困難。初步預計興建兩部升降機的造價約為六千萬。

* 1. 橫跨羅便臣道近慧豪閣（結構編號：HF135）

可能面對的技術困難包括或與地下管道有衝突及或需遷移現有巴士站，初步預計興建一部升降機的造價約為二千五百萬。

* 1. 橫跨金鐘道近太古廣場（結構編號：C&W01）

由於附近交通十分繁忙，因此可預見施工非常困難，工程期間或需暫時封閉金鐘道路段，施工期亦相對較長。初步預計興建兩部升降機的造價約為六千萬。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2. 甘乃威議員詢問路政署可否修改「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範疇。他指計劃原意是為方便市民。他不理解太古廣場及統一中心內本身已設有電梯，為何仍要加設升降機，他認為沒有需要，希望路政署不要浪費資源。他認為剛才路政署指不符合計劃的建議才是居民需要的。他建議路政署修訂計劃的範疇及重申不建議為太古廣場外的行人通道加設升降機。
3. 楊開永議員同意甘議員指計劃的範疇規限太多及對第二階段的計劃未能更具彈性表示失望。他指從未見到中西區上坡設施成功落實，並就有關建議未能符合計劃範疇表示不滿，他希望公帑能用得其所，因此建議路政署調整計劃的準則。
4. 鄭麗琼議員就此文件表示十分失望，因她諮詢了居民意見並提交了數個選址，結果大部分未能符合計劃的範疇。就路政署認為可行的選址，她批評橫跨堅道近卑利街（結構編號：HF6）的項目，並對為了每小時37個人流花費六千萬興建升降機，表示有所保留。另外，她支持為橫跨羅便臣道近慧豪閣（結構編號：HF135b）的行人天橋加設升降機，但反對為金鐘道天橋加設升降機。她指金鐘廊有機會賣地重建，擔心新建的升降機會因重建計劃而需拆卸，浪費資源。她續指，連接半山堅道142號及西摩道的樓梯的人流比慧豪閣（結構編號：HF135 b）的行人天橋更多，不滿路政署因該建議不是行人天橋，而不列入是次計劃下可供委員會考慮的選項之一。另外，她指連接半山卑利街及摩囉廟交加街至羅便臣道的建議是為了補充行人扶手電梯天橋的不足，當行人電梯停用時，居民仍可使用升降機繼續前往目的地，而且曾有工程師向她表示該地段興建升降機是可行的。而就連接上環普慶坊及大安臺樓梯的位置加設升降機的建議則是為解決磅巷樓梯問題，有學校校長向她表示學童上學要上樓梯很辛苦。她再次表示對是次文件十分失望，希望路政署再次考慮她的建議。
5. 吳兆康議員認為既然有人提出於橫跨堅道近卑利街（結構編號：HF6）及橫跨羅便臣道近慧豪閣（結構編號：HF135b）的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即表示居民認為有需要。然而，他不理解為何路政署會將連接半山卑利街及摩囉廟交加街的建議歸類為上坡設施，並將該建議視為不符合計劃範疇的建議，因為該建議是在天橋位置，符合計劃範疇的準則，而且多年來，亦有人透過不同渠道爭取於該址興建升降機。
6. 主席認為沒有需要於金鐘道加設升降機，他建議將該選址剔除，並將委員的其他新建議列入考慮。
7. 伍凱欣女士表示「人人暢道通行」的名稱與實際計劃不符，現時可供委員會選擇的不是市民最急切需要的。她同意鄭麗琼議員的意見，認為有需要加設升降機以連接上環普慶坊及大安臺樓梯方便該區居民，尤其該區居民以長者居多，而長者行走樓梯十分吃力。此外，她認為受惠於金鐘道升降機的市民不多，因此提出以其他選址代替該建議。
8. 路政署姚潮宗先生同意議員指在考慮是否增設升降機時，需考慮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及需要性。然而，政府就「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制定了相關政策，路政署須依照既定政策去考慮委員的建議是否符合計劃涵蓋範圍。他重申，是次計劃的行人通道（包括行人天橋、行人隧道或高架行人道）必須橫跨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道路，他同意委員提出的新建議是市民所需，但若非旨在利便市民過馬路的行人天橋、行人隧道或高架行人道，便不屬是次計劃的涵蓋範圍。他也解釋是次計劃的涵蓋範圍已較上次擴展計劃寬鬆，除了涵蓋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亦包括非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但符合若干條件的行人通道。他以橫跨金鐘道近太古廣場的行人天橋為例，該行人天橋並非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但符合所需的若干條件，便在是次計劃的涵蓋範圍內，故包括在可供委員會考慮作為下一階段推展項目的名單內。
9. 主席開放第二輪發言，主席建議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以表達委員會認為「人人暢道通行」的計劃欠缺彈性。委員發言重點如下：
10. 李志恒議員認為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無助解決問題，他建議邀請局長出席會議。他指路政署應一早表明「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的行人通道必須橫跨馬路，如該政策沒有修改的空間，為何要諮詢委員會意見。
11. 鄭麗琼議員指「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是前特首提出的，她詢問現任特首是否仍跟隨上一屆政府的政策及會否修改有關政策。她建議去信運房局局長及行政長官。此外，她認為於金鐘道電車路加設升降機較於兩旁增設升降機更能方便長者。
12. 吳兆康議員希望路政署解釋為何摩囉廟交加街的天橋不能歸類為橫跨馬路的行人天橋。
13. 陳捷貴議員表示當年為了加快興建升降機，方便市民，因而推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但部門卻加設了許多限制，畫地為牢。他認為委員的建議是急居民所急，因此他希望部門盡快檢討計劃的範疇，並重新考慮委員的建議。
14. 甘乃威議員認為如每個區可以選擇三條行人通道作為「人人暢道通行」下一階段計劃的推展項目，就必須於區內選出三個建議。他指委員提出了多個建議，但不獲路政署接納，他希望路政署修改計劃範疇，並將委員的其他意見列入可供委員會考慮的名單內。
15. 路政署姚潮宗先生表示目前計劃需依照現行的政策。另外，他備悉委員會認為無需為金鐘道天橋兩旁加設升降機，如委員會要求於天橋中間加設升降機，路政署可以要求顧問公司進行可行性研究，但初步估計工程會十分困難。他補充，上次諮詢委員會時，已經提及新建議的行人通道必須橫跨公共道路。他詢問委員會會否於是次會議上揀選不多於三條行人通道作為推展項目，以便和其他區議會選出的行人通道一併交予顧問公司作可行性研究。
16. 主席認為部門放寬限制後，委員會的建議便會符合「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他希望部門代表向上級反映委員會對「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範疇的強烈意見，並表示會去信相關部門，他重申政策原意是希望人人暢達。主席總結，委員會不支持於金鐘道的行人天橋加設升降機，他希望部門重新考慮委員的其餘建議。
17. 鄭麗琼議員重申反對於金鐘道的行人天橋加設升降機，並希望部門再次考慮她的其他建議，包括連接半山卑利街及摩囉廟交加街至羅便臣道；以及連接半山羅便臣道95號至97A及干德道56號至56A的樓梯。
18. 張國鈞議員詢問金鐘道的行人天橋非由路政署管理，是否亦涵蓋在計劃的範圍。
19. 路政署姚潮宗先生指委員會可按地區的實際情況，不選擇金鐘道行人天橋（編號C&W01）為計劃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他補充，計劃下一階段要求加建升降機的行人通道須橫跨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道路，但並無要求該行人通道現時必需由路政署負責管理。他表示會將其他涉及上坡設施的建議再次轉交運輸署跟進。
20. 主席總結委員會選出(i)橫跨堅道近卑利街（結構編號：HF6）及(ii)橫跨羅便臣道近慧豪閣（結構編號：HF135）作為下一階段推展項目，並會去信有關部門要求放寬計劃的限制。

**第8項：2017國際汽聯香港電動方程式賽車錦標賽**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6/2017號)**

(下午3時18分至4時43分)

1. 旅遊事務署高級政務主任（旅遊）2余嘉敏女士指旅遊事務署歡迎國際汽聯再次於香港舉辦電動方程式賽車錦標賽，並就國際汽聯再次以香港作為賽季的第一站表示高興。旅遊事務署會積極協調各政府部門提供協助，令是次賽事成功舉辦。
2. 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行政總裁方仁傑先生總結上年的活動安排及簡介是次賽事的安排。去年活動共吸引約25,000名觀眾入場觀賞賽事及獲約500間傳媒報導賽事，並透過電視轉播至全球超過1,800萬名觀眾，而本港亦透過ViuTV直播有關賽事。今年的賽事將於十二月二至三日舉行，並以雙賽事分站形式進行兩場獨立比賽。此外，今年將會繼續設置E-village，預計可以吸引四萬人參與。為讓更多市民能夠參與其中，大會已於本年八月七日宣佈會透過網上抽籤形式免費派發二萬張E-village門票給香港市民及旅客。他補充，今年的票價和活動範圍與去年相若。此外，大會邀請了超過200個媒體採訪賽事。
3.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副董事李偉聲先生講解賽事期間的交通安排。他指為保障賽車人員及觀眾安全，大會需沿賽道安裝混凝土安全護欄、賽道圍欄、觀眾圍欄及其他臨時設施。大會已委託顧問公司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並制定一系列臨時交通改道安排，目標是對道路使用者及附近人士造成的不便減至最低。顧問公司已於賽區鄰近的路口及道路進行交通流量調查，估計受影響之路口及路段的交通流量將大致維持合理水平。他指，觀眾看台、觀眾圍欄及其他臨時設施，將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陸續安裝，而預製混凝土安全護欄、賽道圍欄工程則由十一月二十三日起大約分六個階段在晚上陸續進行，因此龍和道、耀星街、民祥街、民光街及民耀街的部分路段將會封閉。相關路段在日間將會重新或局部開放，大會亦會擺設臨時交通管理措施分隔已安裝的安全護欄。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晚上九時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四日早上五時十五分，賽事範圍的道路包括民光街、民祥街、民耀街、龍和道的部份路段及耀星街全段將會封閉。有關交通安排重點如下:
* 由於巴士總站的民耀街入口關閉，現時的民光街出口將臨時改為入口。
* 車輛從民寶街須在現有掉頭處往金融街離開。
* 由於龍和道封閉，車輛來往香港大會堂、駐港解放軍總部、政府總部及行政長官辦公室等地方，須使用干諾道中的路口往返。
* 在交通改道範圍附近，大會將會設置清晰的指示路牌，提醒各駕駛人士前往該區的建議路線。大會亦會與過海隧道管理公司聯絡，預早廣播臨時交通改道安排，引導東西行的車輛使用干諾道中前往其目的地。
* 在賽區外圍的主要行人集散位置（例如巴士站／總站、碼頭上落客區、地鐵站出口、行人天橋或隧道等），大會將會設置清晰的指示牌。
* 由於賽事期間須進行封路及改道，乘客由十二月一日晚上九時起，需改往相關臨時巴士站上落。受影響的巴士路線會相應改道，部分巴士站/總站位置亦會調整，以確保巴士服務得以充分維持。而臨時巴士站將設於原有巴士站附近，行人可使用現有的行人設施前往。
* 大會正與小巴營辦商及非專營巴士持份者商討調整有關上落客位置的安排及行車路線的細節。
* 現時行人過路線及行人天橋將不受影響，部份行人路將會臨時封閉或縮窄至不少於1.5 米。而耀星街以北行人路及郵政總局以東及以北的行人路將會封閉。
* 位於龍和道及郵政總局間的電單車泊車位將由十一月二十一日起臨時封閉，公眾可使用重置於愛丁堡廣場北面和西面的電單車泊車位。
* 大會在賽事後會盡快拆卸有關設施，活動期間受影響的公共運輸會在十二月四日早上回復正常運作，但部分交通改道及受影響的交通燈位要在十二月五日才可以還原。
1. 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行政總裁方仁傑先生補充大會將於今年十一月上旬舉行新聞發佈會，向市民簡介有關封路措施及交通改道安排，亦會透過不同的媒體發放有關訊息，讓市民更清楚了解相關資訊。
2.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3. 陳捷貴議員支持香港參與此類先進的盛事，以顯示香港作為亞洲盛事之都的地位。他詢問如大會將賽道圍封公眾可怎樣觀賞賽事、公眾可透過何媒體觀賞賽事、在E-village可否看到賽道及E-village有何活動供市民參與。他希望大會透過民政署或社署免費派發E-village的門票予弱勢社群或予青少年。另外，他希望大會盡量減少對市民的滋擾，如縮短安裝及拆卸圍欄等設施的時間。
4. 鄭麗琼議員認為去年活動期間中環猶如死城，因為行人天橋被布幕圍封，與平日的中環格格不入。她詢問是次活動是否非牟利的。她認為活動佔用了海濱一帶，市民及中西區居民亦受改道影響，但卻未能觀賞賽事，詢問居民將如何受惠。此外，她詢問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會否轉播賽事及大會將如何派發E-village的門票。她續詢問於E-village能否觀賞賽事。
5. 李志恒議員認為門票定價過高，詢問大會為何門票要這麼貴及為何要限制入場人數。他指大會去年圍封了賽道附近地方，若沒有購買門票，市民便無法觀賞賽事。他指既然此活動為旅遊推廣項目，為何不開放讓更多市民參與。他續指，去年委員會支持大會舉辦此活動，但大會沒有邀請任何委員去了解及監察活動運作。此外，他不知道ViuTV有轉播賽事，希望大會加強電視轉播的宣傳。他亦建議不要圍封賽道，讓市民感受比賽的氣氛。他續詢問，為何要於中環海濱舉辨此活動，他認為活動勞民傷財，而大部分市民無法參與。他表示如不能讓更多市民免費參與，他不希望繼續於海濱舉辦此活動。
6. 張國鈞議員表示臨時改道措施於十一月中便陸續實施，他詢問是否有必要用這麼長的時間去安裝有關設施。他亦詢問受活動前期的交通改道措施影響的人數及香港市民參與活動的情況。此外，他詢問除電視轉播及售賣門票外，香港市民，特別是青年人有何途徑去觀賞賽事。他續指，區議會不清楚活動去年的情況，詢問大會有何途徑讓區議會監察是次活動。
7. 楊開永議員認為門票定價過高。於去年的會議上，他曾要求大會派發免費門票予弱勢社群，但未能得悉結果。此外，他指大會預計今年將吸引四萬人參與此活動，人數為去年的一倍，如今年大會依照去年的情況安排人手，他表示擔憂。另外，當比賽完結後，他詢問路政署會否驗收公共道路以檢查道路有否因賽事而損毀。他希望在推廣旅遊的同時，大會盡量提高社會參與度及預留免費E-village門票予弱勢社群。
8. 楊學明議員指去年為舉辦此活動共封閉道路二十一日，今年縮短至十八日，詢問是否仍有空間再縮短封路或交通改道的時間。此外，他詢問大會有否考慮將盈利回饋或補助受影響的巴士乘客或中西區居民。
9. 吳兆康議員認為去年活動公眾參與度不足，詢問大會今年會否提升公眾參與度及為何要將賽道圍封。他認為此活動的目的是推動電動車及環保，希望大會舉辦更多免費活動讓市民參與。此外，他詢問政府在是次活動中有何角色，政府可否要求大會提高公眾參與度。
10. 許智峯議員認為此活動雖設有免費區，亦有媒體轉播賽事，但他不理解為何要將賽道圍封，令市民無法從遠處觀賞賽事。他希望大會提供數據以証明此活動的盈利會因市民從遠處觀賞賽事而大減，及詢問大會預計因此會吸引多少人聚集於公園遠眺賽事。
11. 梁景裕委員建議大會留意由民祥街及金融街駛出干諾道中的車流量，因為去年運輸署沒有加設「讓」的提示牌，導致該路段擠塞。他建議運輸署騰出干諾道中東行的一條行車線讓車輛由民祥街及金融街駛出，疏導交通。另外，他提出如大會將封閉愛丁堡廣場，可考慮暫時停用添華道的交通燈，令交通更暢通。他續指出中環十二月的交通流量較十月高，希望警方加派人手疏導交通。
12. 葉錦龍委員表示雖然今年封路時間較去年短，但仍希望大會再縮短封路時間。他詢問部門可否提供去年該活動所帶來的效益的數據，如吸引了多少遊客。他同意在香港舉辦如Formula E 般大型的賽事，但他認同其他委員指市民參與度低及活動宣傳不足。此外，他指全港七百萬人只有二萬人可獲免費門票參加E-Village的活動，希望大會開放更多活動讓市民參與及加強宣傳。
13. 甘乃威議員詢問為何要將整個賽道圍封。他以澳門賽車為例，澳門當局亦不會將整個賽道圍封。他表示如今年會繼續將賽道圍封，他便會反對舉辦此活動。他詢問可否不圍封賽道。
14. 陳學鋒議員支持於香港或海濱舉行大型盛事，希望藉此加強海濱活動的多樣性。他認為去年的安排仍有改善空間。經他觀察，去年大會堂站滿了遠眺賽事的觀眾，認為大會圍封天橋的安排合理。此外，他認為去年的賽事疏落，場內氣氛不足，未達到國際級水平，希望大會研究如何令賽事更具吸引力。此外，他認為宣傳力度不足，市民不知道電視會轉播賽事，希望大會加強宣傳。另外，他表示只靠電視直播賽事效果不理想，希望大會改進。總括而言，他認為去年首次舉辦Formula E，有關安排尚可接受，但表示對今年的活動安排有更高期望，希望促使Formula E成為香港盛事之一。
15. 葉永成議員支持於中區舉辦國際大型活動，但認為去年活動宣傳不足。此外，去年天橋用黑布遮蔽，欠缺氣氛，他希望大會解釋用黑布遮蔽賽事場地的原因。此外，他希望是次活動可以有更多市民參與，包括弱勢社群及希望大會加強宣傳。
16. 盧懿杏議員支持於香港舉辦國際盛事，但認為封路時間過長。她詢問如委員會反對，大會是否仍會舉辦此活動。她詢問旅遊事務署是否已批准大會於香港舉辦數次Formula E活動，從而令大會達到收支平衡。她重申支持舉辦國際盛事，但反對一個封閉的活動。此外，她認為門票價格過於昂貴及詢問明年是否會繼續舉辦此活動。
17. 主席認為文件資料不足，應該提及就去年活動安排的檢討及改善方案。此外，他認為去年大會就電視轉播賽事的宣傳不足，亦有區內法團向他表示臨近比賽才知悉有關封路安排。另外，他認為遷移巴士站的安排擾民，希望大會安排更多義工指示乘客前往臨時巴士站。
18. 旅遊事務署余嘉敏女士感謝委員的意見。她指旅遊事務署一向支持不同盛事於香港舉行，希望藉此提升香港旅遊吸引力及吸引高消費遊客來港，以推動本港餐飲、酒店及零售等行業發展。根據主辦單位提供的資料，去年的活動共吸引超過二萬名參與者，當中四分一為旅客，這些活動不但增加本港的旅遊收益，亦有助提高旅遊相關行業的收益。旅遊事務署理解市民希望可以提高參與度，因此旅遊事務署鼓勵大會採取一些措施讓更多市民可以參與是次活動。旅遊事務署感謝大會接納政府的意見，提供二萬張門票讓市民免費參加E-village的活動。此外，她指大會圍封活動範圍及賽道是基於公眾安全及人流管制的考慮，她請警方稍後作補充。她指，大會與相關部門商討後，將減少添馬公園圍封範圍，讓市民可從添馬公園看到E-Village的情況。她補充，大會將全權負責賽事及周邊活動的營運開支，而旅遊事務署則負責協調各部門的溝通。旅遊事務署希望藉最具代表性的維多利亞港及透過不同的國際媒體傳播賽事，宣揚中西區的活力及本港盛事之都的形象，亦藉此鞏固及提升本港的國際形象。
19. 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方仁傑先生認為去年的安排尚算可以，並認同仍有改善空間。他指大會並非用黑布，而是用大會的圍板圍封天橋，並表示基於圍封是擔心過多人聚集於天橋及避免有雜物掉落天橋下的賽道等安全考量，加上該天橋是來往碼頭及中環的必經之路，因此需要圍封天橋。他指去年是首次舉辦有關賽事，因此設定門票的定價較保守。而今年希望讓更多市民參與，因此大會提供二萬張E-village門票讓市民免費參與，並於本年八月於大會網站開放以實名登記門票，每人最多可以預訂四張門票。現時已有超過五萬二千人登記。大會將於十月九日抽籤，並會以電子郵件通知中籤人士。如有關人士沒有領取門票，將進行第二輪抽籤。他續補充，去年E-village最受歡迎的是各車廠展示的新車及其互動活動，亦有小食及飲料的檔攤。他補充，於E-village主要是透過電視轉播觀賞賽事，但大會亦已預留約80-100米的地方，讓公眾可於場外觀看E-Village場內之活動。
20. 他表示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為私人公司，並按日及坪米支付地租，而政府則負責協調與各部門的溝通。此外，大會正研究是否仍有空間去縮短封路時間。就有關宣傳方面，去年的宣傳活動較遲展開，在電視方面的宣傳或不足。今年有較充裕的時間作宣傳活動，大會正與相關媒體商討細節。就加強互動性，大會希望可以吸引更多市民參與E-village的活動。他續指，舉辦此活動目的之一是希望可以推廣香港，藉由比賽吸引遊客及車廠的員工前來香港；此外，希望於香港推動電子車及達到一定的盈利。據往年經驗，需要三至五年時間才可以賺回成本。他解釋，國際汽聯在選擇活動場地時，曾考慮香港的數個地點，而最終認為中環海濱較為適合。他指於中環舉辦賽事可讓來自世界各地的觀眾在觀賞賽事之餘，亦可欣賞維多利亞港的美麗景緻及香港的迷人夜景。他表示今年會更主動地邀請議員來監察是次賽事的情況及加強宣傳，包括加強電視轉播及加強對遊客的宣傳。此外，他表示希望有更多市民可以參與活動，但受場地所限，因此未能容納更多市民於場內參與活動。
21. 警務處總督察(行動2)(中區) 古兆輝先生感謝大會於場內設置人流管制的裝置及實施相關安排，大會於場外已安排員工及義工協助市民安全地來往中環及碼頭。為避免賽事期間有過多人聚集於天橋造成阻塞及安全問題，大會因此以布幕圍封天橋，藉此希望市民跟隨警方指示以單向離開天橋。據去年的觀察，於賽事期間，有許多市民停留在天橋，並對前往碼頭及巴士站的市民造成不便，因此他認為於天橋上實行人流管制是有必要性。而在場外及E-village的位置，警方會再與大會商討減少圍封的可行性，盡量在公眾安全、秩序及市民參與度取得平衡。
22. 主席開放第二輪發言，委員發言重點如下：
23. 葉錦龍委員指根據旅遊事務署的數據，去年活動只吸引了五千名遊客來港參與是次活動，認為活動效益不理想。他詢問大會有何改善措施及詢問旅遊事務署能否提供更多數據。他重申，是次活動公眾參與度不足，尤其當活動範圍被圍封，市民更難以感受活動氣氛，因此他詢問會否改善有關安排。此外，他希望大會加強宣傳。
24. 許智峯議員詢問以公眾安全為由而圍封天橋及賽事場地是警方的建議還是由大會提出。若由大會提出，他詢問是基於甚麼原因。
25. 楊學明議員指去年及今年亦曾要求大會提供補償予受影響的市民，如提供車資優惠，他詢問大會為何不作出相應的補償。此外，他理解基於公眾安全理由而要圍封天橋，但他詢問於其他活動位置，是否可減少圍封的範圍。
26. 主席認為於十二月一日晚上九時起開始封路過早，他建議於當天晚上十一時起才開始封路。
27. 旅遊事務署余嘉敏女士表示希望透過引入Formula E這個國際品牌，吸引高消費的賽車愛好者前往香港，藉此帶動本港餐飲、零售及旅遊業等行業的發展。此外，旅遊事務署亦希望是次盛事借國際媒體擦亮香港國際都會的形象，並透過電視轉播賽事，鞏固香港作為亞洲盛事之都的地位及宣傳香港。就宣傳力度而言，旅遊事務署會再與政府新聞處及香港旅遊發展局商討加強宣傳此活動。
28. Formula Electric Racing (Hong Kong) Limited方仁傑先生表示天橋是公眾通道，大會沒有租用該天橋。為避免市民將雜物掉落賽道的安全考慮，因此國際汽聯認為有需要圍封天橋。與警方商討後，警方亦擔心天橋有過多市民聚集，基於安全考慮建議圍封天橋。他指曾考慮收窄天橋通道，避免過多市民聚集在天橋，但該措施將影響來往中環及碼頭的市民，因此最終選擇圍封天橋。他認為圍封天橋或活動場地對售票情況沒有明顯影響。他指目前售票情況理想，大部份購入門票的觀眾是海外買家，他估計是次活動25%的參與者是遊客。就提供優惠予受影響的乘客，他指上年曾考慮送水給受影響的乘客，今年可以再研究有關可行性。
29. 警務處總督察(行動2)(中區) 古兆輝先生表示圍封天橋事宜，是大會與警方經過多番商討而作出的決定，他感謝大會於天橋兩邊設置布幕及實行人潮管制的安排。他補充，在舉辦比賽的日子，近民耀街、龍和道及耀星街等所有地面設施將會封閉，因此民耀街天橋是中環前往中環碼頭的主要通道，故警方認為有需要保持該通道暢通，希望各委員理解。
30. 許智峯議員建議去信發展局以表達委員會反對設置視線屏障及要求有關當局責成主辦單位及警方，作出改善。
31. 楊學明議員支持大會及警方基於公眾安全理由及避免過多人聚集於天橋而以布幕圍封天橋的安排，但表示在添馬公園及龍和路等地段，他希望大會減少圍封。
32. 陳學鋒議員反對許議員的意見，他指如該天橋開放予公眾觀賞賽事，將會水泄不通，加上該天橋是來往中環及中環碼頭的唯一通道，又處於賽道的上方，若賽道上不幸發生意外，將對站於天橋的市民構成危險。
33. 葉錦龍委員提出以鐵絲網取代布幕圍封天橋。
34. 主席總結，委員認為市民參與度不足及希望大會考慮縮短封路時間。此外，他希望大會考慮楊學明議員的意見，回饋受活動影響的乘客。主席亦建議在安全的情況下，盡量減少圍封範圍，讓市民感受活動氣氛及希望旅遊事務署就是次活動後作總結，讓委員會了解是次活動對香港旅遊業的影響。

**第9項：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項目：連接中區警署建築群和中環至半山自動扶手電梯的行人天橋 - 有關工程期間於荷李活道及奧卑利街的夜間臨時改道方案**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7/2017號)**

(下午4時43分至5時13分)

1. 發展局總助理秘書長(工務)2李康年先生指文件目的為簡介連接中區警署建築群(下稱「大館」)和中環至半山自動扶手電梯的行人天橋(下稱「行人天橋」)的工程進度及接下來的夜間臨時改道工程。他指該行人天橋對大館未來的營運有很大重要性，亦有助行人暢達性。目前，行人天橋地基工程已完成，並已進入興建橋柱及橋身的階段。在興建橋柱及橋身時須搭建跨越奧卑利街及荷李活道的臨時工作平台，而部分搭建工序須封閉行車道；為免對交通造成重大影響，這些工序須於夜間進行，因此將無可避免地影響附近居民。為盡量減低對居民的影響，馬會及其承建商金門建築有限公司(下稱「金門建築」)就興建橋柱及橋身提出了兩個夜間臨時交通管理措施方案。他補充，金門建築代表亦曾於本年九月五日於中西區區議會轄下的關注中區警署古蹟群及前荷李活道警察宿舍發展工作小組介紹此文件。
2. 金門建築有限公司項目經理盧玉權先生指行人天橋的設計方案已取得環境許可證和規劃許可證，並已獲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接納和中西區區議會支持。有關方案亦已進行刊憲程序，並於二零一五年展開地下設施改道以配合天橋地基工程。他續指，行人天橋將連接扶手電梯及大館的檢閱廣場。工程將分為日間及夜間兩個部分，金門會盡量在日間施工，但為避免封閉日間非常繁忙的荷李活道，部分工程須夜間進行。為減低對公眾的影響，日間施工時間將縮短至上午8時至下午6時進行。為配合工程進行，從南區至中環及銅鑼灣的專線小巴已改道，卑利街的收費錶停車位亦會暫停使用。
3. 他介紹兩個有關天橋工程的夜間臨時交通管理方案，並指出兩者的分別，重點如下：
4. 他指於較早時已通過的方案一，建議每星期三個晚上於荷李活道路段實施單線行車及間歇性封閉，以進行搭建工作平台及吊運。計劃於十一月展開興建橋柱及橋身的工程；並於十一月至明年一月期間進行搭建工作平台的工程，完成橋面工程後，預計將於明年三月至五月進行拆卸臨時工作平台的工程；他指出方案一工程時間較長，搭建及拆卸臨時工作平台的工程各需要二十八晚，共需五十六晚，可能會橫跨聖誕節及復活節進行，預計整個工程將於明年八月下旬竣工。
5. 他表示方案二搭建工作平台的工程，將增至每星期四個晚上全線封閉荷李活道以進行吊運，時間為凌晨二時至六時，為期十五晚；而拆卸則需十二晚，當中六個晚上封閉全段荷李活道；搭建及拆卸工程共需二十七晚。封路期間，車輛將無法使用荷李活道，而行人則不受影響。根據交通流量調查，凌晨二時至六時車流量不高，奧卑利街下段暫時封閉後，車輛可改經士丹頓街、鴨巴甸街，前往荷李活道。當荷李活道部分路段封閉時，5.5噸以上車輛需先駛經禧利街、德輔道、金鐘道，再經紅棉路前往上亞厘畢道。他指，方案二的優點是可於聖誕節及復活節前分別完成安裝及拆卸臨時工作平台的工程，工程亦可提早至明年六月上旬竣工，較方案一早兩個月完成工程。
6. 他介紹緩減行人天橋工程影響的措施，包括工人將以對講機通話以減低音量；適量調教照明系統的角度，避免影響住宅；升降台摩打位置加上隔音布；不使用鐵鎚進行工字鐵安裝的調教工作；透過預先進行吊運排演，令有關工程人員熟練程序以安全地加快安裝速度。金門建築亦會派發信件到附近住宅、商業大廈及商鋪以通知公眾有關工程，於工程範圍附近張貼告示，並提供熱線讓公眾查詢。此外，將於工程附近的士站派發交通改道安排的單張及通知的士聯會，並於主要交通路口放置路牌和指示牌燈及安排交通督導員於鴨巴甸街、威靈頓街及擺花街指示公眾。此外，金門建築已向運輸署申請交通通告，以通知公眾有關交通改道安排。
7.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發言重點如下:
8. 陳捷貴議員認為工程時間較短的方案二較佳，並表示中環深夜仍有許多的士，因此建議將有關交通安排提早通知的士電台。此外，他認為指示牌要夠大和夠光及承辦商須特別加強隔音措施，以免為附近居民帶來滋擾。另外，他詢問小巴乘客可在何處下車。
9. 鄭麗琼議員表示為關注中區警署古蹟群及前荷李活道警察宿舍發展工作小組的小組主席，並於較早前曾討論此文件。在該小組會議上，小組成員較支持採用方案二形式進行工程，因為小組成員擔心若採用間竭性封閉荷李活道，受影響的司機會使用響號，繼而影響附近居民。另外，她詢問該天橋是否連接大館的無障礙通道及整條天橋有否梯級。
10. 主席建議擴大派發通知信的範圍，讓更多市民提早得知有關交通安排，從而減低市民作出投訴的機會。他建議採納工程時間較短的方案，他續詢問能否縮短拆卸工程的時間。
11. 發展局李康年先生表示當承建商汲取了興建工作平台的經驗後，會爭取縮短拆卸平台的時間，但現階段會先維持預計拆卸工程需要十二晚。
12. 香港賽馬會高級項目經理李文亮先生回應指，中環半山行人扶手電梯系統只設有扶手電梯及樓梯級，並非無障礙通道。他曾考慮興建斜台，但由於距離所限，未能興建一條1:12的斜台，因此未能於設計中加入無障礙通道。他補充建築群其他位置已經設有無障礙通道可供使用。
13. 金門建築有限公司盧玉權先生補充，會提早一星期預先通知的士電台及已準備了一個會發光的大型交通指示路牌，並將會提早設置於相關地段，讓經常前往該路段的駕駛人士預先知道改道的交通安排。此外，金門亦會安排員工在現場指揮交通，給予司機適當的指示。就減低噪音問題，將會使用升降台以布幕覆蓋工地範圍，盡量減少噪音。他指相關的小巴改道已於二零一六年開始實施，乘客可於亞畢諾道下車。就早前經驗，會透過發信通知於大館、荷李活道、奧卑利街及亞畢諾道一帶的居民及委員會，並派員前往地舖親自向其負責人講解交通安排，他表示會再研究擴大通知範圍。
14. 委員會整體支持影響時間較短的方案二。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0項：利用國際金融中心地庫提供停車位及上落客貨區的可能性**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8/2017號)**

(下午5時13分至5時25分)

1. 主席表示美利道及林士街的停車場陸續停用，將進一步加劇中區泊車位不足的問題，他指儘管國際金融中心現時已提供了泊車位，但仍會出現停車場泊滿車的情況，因此希望國際金融中心運用空置的地庫，提供更多車位，作為短期緩解泊車位不足的措施。
2. 陳捷貴議員表示美利道停車場未拆卸前，仍可供市民使用，但有隨時關閉的可能。因此，他認為在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下空間尚未有發展計劃前，可靈活地使用地下空間，故他建議利用該空間作臨時的泊車位。
3.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1賴曉平先生指運輸署明白委員對中西區泊車位的關注，如港鐵公司有意開放地下空間作停車場用途，運輸署歡迎有關建議並樂意配合。
4. 港鐵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劉以欣小姐表示，相信委員關注的位置是港鐵公司在興建機場快綫香港站時，在車站的L2及L3層預留作日後車務發展用途的地下空間，以便有需要時擴充機場快綫及東涌綫客運量，以及配合新線的發展。在大型基建項目預留發展空間，主要是避免日後再作挖掘，以減少對周圍的社區的影響。位於L2層的地下空間已設置了一條側線，現時用作配合機場快線列車的特別調動，例如讓後備列車作短暫停放，其他位置則預留了空間及基本結構，以便日後有需要時設置各種車站設施。港鐵公司現時未有計劃將有關的車站空間改作其他用途，港鐵公司會聽取社區的意見，在研究有關空間的長遠發展時作參考。如需作改變空間的用途，必須進行仔細的研究，並須要得到政府部門的審批。
5. 葉錦龍委員指政府早已計劃改劃美利道及林士街等公眾停車場，質疑運輸署有否認真研究解決中西區泊車位不足的問題。此外，他指雖然大型發展項目會接政府要求提供公眾泊車位，然而，這些車位往往收費過高，因此司機會選擇違例泊車，繼而導致中環交通擠塞。
6. 運輸署賴曉平先生表示就中西區泊車位不足問題，運輸署會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定的標準，彈性地要求發展項目提供較多的泊車位數目，以滿足區內的需要。他補充，現時美利道停車場已臨時重新開放予市民使用，而林士街停車場則尚未有重建時間表。運輸署會繼續留意區內泊車位的需求。
7. 葉錦龍委員表示不滿意運輸署的回覆。他要求的不止是提供適量的泊車位，而是停車場的收費是普羅市民可負擔，否則司機會寧願違例泊車。
8. 主席表示將會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港鐵公司主席以表達中西區泊車位不足的問題，並要求運輸署提出方案以增加中區的停車位數目及希望港鐵利用國際金融心中心地庫用作停車場及上落貨區之用。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1項：投訴城巴/新巴使用非豪華巴士行走A11機場線**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79/2017號)**

 (下午5時25分至5時49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2. 甘乃威議員表示A線機場巴士車資約40元，較E線機場巴士車資20多元，貴近一半。於城巴網站顯示A線巴士除了配備行李架外，更配備豪華坐椅、腳踏、個人閱讀燈等。然而，他接獲市民投訴指於三月二十九日巴士公司使用了非豪華巴士行走A線，但同時使用了機場快線巴士行走了E線。他指該情況不是個別事件。他補充，運輸署的回覆中提到的實地調查結果顯示有12個班次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即有四分之一的班次使用非豪華巴士行走A線。他詢問運輸署如何監察巴士公司使用機場快線巴士行走A線及如巴士公司沒有使用機場快線巴士行走A線，運輸署會否要求巴士公司作出解釋。此外，他詢問巴士公司如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會否調整收費。另外，他希望巴士公司解釋於三月二十九日為何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並使用機場快線巴士行走E線。他不滿城巴其後於其網頁及宣傳影片加上「受交通情況及車務調動所影響，行走城巴機場快線的巴士或未能完全配備所描述的車廂設施(包括豪華座位、腳踏、個人閱讀燈及太陽簾等)」資料。
3. 葉錦龍委員認為巴士公司沒有足夠的機場快線巴士行走A線，除了A11號線，其他A線亦有同樣的問題。他指A線車及E線車的行李架數量是不同的，可見車輛本身可提供的服務是有分別。據他觀察，城巴常以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他詢問巴士公司何時會改善有關情況及是否有購買新機場巴士的計劃。
4.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梁國民先生指運輸署對行走A線的機場快線巴士有兩方面要求，根據服務詳情表，城巴需使用配置行李架及輪椅使用者車廂設施的低地台雙層巴士提供服務。而其他於網頁上看到的設備，是巴士公司為了提升服務質素，迎合乘客需求及因應其營運的需要而配備的。他指，巴士公司或會因惡劣天氣、颱風或交通事故等引致交通擠塞及延誤或車輛故障時作出調配，以維持班次穩定，因而未能使用機場快線巴士行走A線。城巴經調查後回覆表示三月二十九日因為有兩輛車輛發生碰撞需安排進行維修，A11及E11號線於當日上午時段的派車安排受到影響，因而需要調配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他補充，其後，運輸署於四月二十七日進行的實地調查，共錄得49個班次中，有12個班次使用普通版巴士。城巴經調查後回覆表示四月二十七日因受天雨影響，港島區的主要路段均出現嚴重交通阻塞，包括干諾道中、告士打道及東區走廊，導致班次受到嚴重影響，為維持班次的穩定性，城巴因此調配普通版巴士行走提供服務。
5. 他續指，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期間，該線共提供了35,114個班次，當中有96.1%的班次使用了機場快線巴士，而只有3.9%的班次因突發情況，包括交通阻塞、惡劣天氣、颱風及車輛故障而使用了普通版巴士。運輸署其後於五月九日、七月十四日及七月二十一日等進行實地調查，調查結果只有五月九日有兩班車分別受緊急水務維修工程而實施的臨時交通改道及交通意外導致擠塞影響而所用普通版巴士外，其餘兩天均是所有班次使用機場快線巴士提供服務。城巴已按運輸署要求於本年六月於其公司網頁及宣傳影片加上有關機場巴士線車輛或未能完全配備所描述的車廂設施資料，以供乘客查閱服務資料時知悉。
6.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指城巴多以機場快線巴士提供A線服務，但為確保班次穩定，有需要時或會抽調服務E線的普通版巴士服務A線，以靈活運用資源，避免脫班。而行走北大嶼山E線的普通版巴士雖然與機場快線巴士的設計不同，但均配備了行李架。根據今年六月至八月紀錄，A11號線有99.8%的班次使用了城巴機場快線巴士，使用普通版巴士的班次為0.2%。期間因有颱風襲港，當颱風訊號除下後多班飛機同時抵港，為疏導抵港人潮，因此除了使用機場快線巴士提供服務外，亦抽調了普通版巴士。城巴會繼續密切監察該線的車務安排，著力減少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11號線。此外，隨年底將會有更多新的機場快線巴士投入服務，希望情況會進一步改善。
7.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8. 甘乃威議員詢問運輸署將如何及有沒有機制去監察城巴是否以機場快線巴士提供A線服務或及詢問城巴會否因使用了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而提供優惠。
9. 陳捷貴議員就城巴因天雨關係靈活調動車輛的安排表示理解。然而，他認為城巴須提供相同質量的服務，因此希望運輸署作出監管。他建議城巴如因突發情況需靈活調動車輛應先取得運輸署的同意，透過機制防止城巴濫用靈活調動車輛。
10. 葉錦龍委員詢問城巴是否隨年底更多新的機場快線巴士投入服務，便有足夠的機場快線巴士應付突發情況。此外，他不滿城巴處理投訴的機制，如長時間沒有人接聽投訴熱線或城巴接收投訴後，很多時候要一星期後才作回覆。他詢問運輸署有何方法讓市民監察巴士公司的運作，以改善巴士公司的服務。
11. 運輸署梁國民先生表示運輸署要求巴士公司提供的服務符合服務詳情表要求及車輛必須配備行李架和設低地台設施外，其他配置是城巴公司為令乘客旅途更舒適而額外配備的。在計算車資時，是依照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車程及車種釐定的。他指現時該線的車費，是由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批准，而城巴已就車資提供優惠。運輸署會緊密監察城巴的車務調動安排。在二月及七月的調查中，城巴均沒有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他補充，如市民欲就巴士公司的服務作出投訴，可致電巴士公司的投訴熱線或致電1823。
12. 新巴城巴李建樂先生回應指A線與E線車資是依照政府頒佈的車費定級表，根據里數去制定的。A線巴士須配備八達通機、低地台設施及行李架等，而早期的E線巴士是沒有低地台設施及行李架，後期城巴自行提升E線巴士的配備，包括增設行李架、閉路電視、窗簾等，以提高服務質素。
13. 城巴有限公司經理(營運貳部-交通)梁孫偉先生指現時城巴機場快線巴士的數量足以應付正常運作，並已預留了一定數量因應一般維修作調動。他補充，因擺放可調配車輛的位置未必能與突發事情而需臨時調配車輛的地點配合，即使更多新的機場快線巴士投入服務，亦未必能完全避免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但他相信有助減少並改善上述情況出現。
14. 主席詢問運輸署會否知悉城巴調動車輛的安排及巴士公司會否透過網頁通知乘客。此外，主席詢問運輸署有何渠道監察上述情況。他希望如城巴未能以機場快線巴士行走A線，需盡早通知乘客。
15. 運輸署梁國民先生指不論巴士公司使用何車種行走A線或E線均需符合要求，運輸署會繼續緊密作出監察。但如要求城巴每次調動車輛均須得到運輸署的批准將會減低運作彈性，無法應付突發事件帶來的需求，因此並不可行。他補充，根據過往一段時間的記錄，城巴公司沒有不必要地使用普通版巴士行走A線。
16. 城巴梁孫偉先生指如每次調動巴士均須得到運輸署的批准會降低城巴處理突發事件的反應速度。他相信機場旅客期望城巴在遇上突發事件時，能盡快利用附近資源，避免脫班情況。他認為可與運輸署商討是否在提交行車資料時，加上有關資訊讓運輸署作監察。
17. 主席表示如運輸署及城巴商討後就監察上述情況制定了機制，請運輸署屆時告知委員會。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2項：有關要求警方對電單車速遞員執法**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0/2017號)**

(下午5時49分至6時11分)

1. 許智峯議員表示接獲許多市民就題述事宜作出投訴，於中區尤其嚴重。他認為有部分電單車速遞員的駕駛態度欠佳，如逆線或超速行駛、違例泊車等等，並曾導致意外發生。這些情況持續及未有改善，因此他曾聯絡外賣速遞公司及警方，希望警方作出適當的安排及管制。他亦希望警方說明執法的尺度及檢控數字和未來有何措施改善道路安全。此外，他希望foodpanda代表講解對旗下速遞員的培訓及相關獎罰機制。
2. foodpanda市場部經理羅浩賢先生感謝委員的提問。他指公司希望能與政府合作，及透過與區內持份者交流，以確保其員工沒有為區內交通帶來問題。foodpanda曾與許議員就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會面，亦於中區警民關係組的陳主任保持緊密聯繫。於本年七月二十五日，在陳主任的協調下，曾安排外賣速遞管理團隊全員及15名外賣速遞隊長及速遞員出席有關交通黑點的注意事項和道路安全守則的培訓活動。他指警方認同foodpanda為其速遞員提供了足夠培訓，如播放正確駕駛的指引片段，藉以提醒員工注意道路安全，以免發生意外。此外，foodpanda亦特別提醒員工中區的交通黑點及斜路問題。在加強培訓活動後，foodpanda再沒有收到市民就交通問題作出投訴或被警方發出告票。他重申，為確保電單車外賣速遞員的駕駛行為良好，foodpanda從聘請、職前培訓、在職培訓及工作表現的評估各方面都會著重車手的駕駛行為。一旦發現電單車外賣速遞員駕駛行為不當，影響道路安全，定必作出相應的紀律處分及要求員工參與再培訓活動。foodpanda會繼續監察外賣駕駛員的駕駛行為，並確保員工能遵守公司的守則。
3. 警務處中區交通隊主管溫偉強先生表示針對駕駛安全及違例泊車的問題，警方於本年六月及七月先後為本港較大型的外賣公司及其從業員舉辦了兩次道路安全意識講座，並特別講解區內的交通及違例泊車黑點。因理解部分速遞員是免試簽發駕駛執照，未必熟悉本港的道路及法例，因此於講座中亦特別提及本港的交通法例。在加強培訓活動後，警方認為有關情況有明顯的改善，包括再沒有大量電單車停泊在交通黑點。同時，警方會繼續保持強硬的執法，並會即時檢控違例情況。他補充，就逆線及於禁區行駛等問題，警方曾於運輸署討論加強黑點的交通標誌，希望有助改善情況。他指如速遞員的駕駛態度沒有改善，警方或會再次安排交通安全意識講座及加強執法。
4.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各委員的發言如下：
5. 梁景裕委員展示一段有關foodpanda速遞員將其電單車非法停泊在巴士上落客區的片段，該位置亦劃上了雙黃線。他詢問foodpanda能否追查肇事速遞員及將會對該員工作出何處分。此外，他詢問foodpanda有否就每位員工被發出告票數目設上限。他指既然foodpanda可透過應用程式知道速遞員的位置，如發現該速遞員停泊於交通黑點，他建議foodpanda透過應用程式發出訊息提醒速遞員。他補充，他支持新科技行業發展，但希望foodpanda能確保其員工遵守交通規則。
6. 楊學明議員指速遞員除違例泊車及在斜路危險駕駛外，他亦曾收到市民投訴速遞員因交通擠塞而在荷李活道的車龍間左穿右插，他認為十分危險。他詢問foodpanda有何措施改善上述情況。
7. 鄭麗琼議員表示堅道為雙程雙線行車，她曾目睹速遞員無視雙白線，胡亂切線，亦有速遞員非法停泊在巴士上落客區等等，她擔心速遞員生命受威脅。此外，她亦曾看見兩名速遞員在駕駛途中聊天，十分危險，因此她建議速遞公司提供更多培訓予其員工。
8. 主席表示此文件並非針對foodpanda，他認為利用單車送外賣亦需特別關注。此外，他表示支持速遞公司聘任不同種族的香港人。
9. foodpanda人力資源主管鄺稀童女士表示事件發生當天已即日追查出梁委員片段中肇事的車手，並就該車手不當行為將其降職及向該車手發出警告信。foodpanda清楚知道將車輛停泊在巴士站是違法的行為，因此隨即向該車手作出紀律處分。由於該事件引起很大迴響，公司十分關注該事件，並向全體員工表明會密切監察車手駕駛時的行為，希望員工明白除了公司會留意車手的行為外，市民亦會一同監察。
10. 葉錦龍委員表示德輔道西、皇后大道西及西區警署外常有外賣速遞員聚集，有時甚至會停泊在行人路上。他希望速遞公司加強培訓。
11. 許智峯議員補充，他並非針對外賣速遞員此行業，但他接獲很多相關的投訴，雖然警方會加強執法及舉辦提高駕駛安全意識的講座，但他認為業界的自律最為重要，希望業界不要妄顧市民的安全及反省。他續指出席講座的大部分是車隊隊長，希望道路安全意識可準確地傳遞至前線車手。此外，他認為公司內部的獎罰機制能有效地防止前線車手作出違法行為，並和希望警方持續執法。
12. 主席總結委員會十分關注交通安全問題，亦擔心市民因而受到滋擾，因此希望foodpanda在會上收到委員的意見後，作出改善。
13. foodpanda人力資源主管鄺稀童女士指公司稍後或可提供一個電郵或熱線以收集市民和委員的意見或交通黑點，並會將有關資訊主動通知前線同事。公司明白安全的重要性，表示會採取零容忍的態度，不論何種族，只要員工收到三封警告信將會被即時解僱或公司會要求員工參與再培訓活動。
14. 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3項： 增加電單車泊位**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1/2017號)**

 **關注中西區電單車泊車位長期不足問題**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1/2017號-附件)**

(下午6時11分至6時23分)

1. 主席指運輸署就2017國際汽聯香港電動方程式賽車錦標賽封路而加設了臨時的電單車泊位，他詢問運輸署將該泊車位改為永久電單車泊位的可行性。此外，他指中西區對電單車泊位需求殷切，時常有電單車停泊於西環後巷，他希望運輸署於區內天橋底加設電單車泊位。
2.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3. 楊學明議員指中西區內仍有許多空置的天橋底可增設電單車泊位。可能為防止露宿者非法佔用天橋底，政府於天橋底加設石卵和凹凸不平的石柱，然而，他認為運輸署應多加善用天橋底空間，去加設電單車泊車位。
4. 葉錦龍委員指運輸署的回覆指會彈性地引用規劃準則，他詢問運輸署怎樣「彈性」地引用該準則。此外，他指日本曾於空地興建兩層高的臨時建築物藉以提供單車泊位，他希望運輸署參考該做法，以提供更多電單車泊位，而非只透過有新發展或再發展時才要求發展商按規劃準則提供適量的泊車位，否則結果只會是因泊車收費過高，而令市民選擇違例泊車，繼而導致交通擠塞。
5. 陳學鋒議員認為中西區違例泊電單車的情況嚴重，他以爹核士街的路旁電單車泊位為例，8個電單車位往往泊超過20架電單車，過多電單車輛停泊會阻塞交通，甚至妨礙轉彎的車輛。此外，他表示後巷，尤其私家路的後巷往往泊滿了電單車，關注一旦電單車著火，會直接影響附近住戶。而區內後巷泊滿電單車，亦顯示區內對電單車的需求是十分強烈。他認為運輸署所依照的標準並不符合實際需要，亦沒有做好相關配套，導致中西區內到處出現違例泊車。他希望運輸署認真於區內尋求更多泊車位。
6.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2吳鐵浩先生表示運輸署因應2017國際汽聯香港電動方程式賽車錦標賽封閉了龍和道的電單車位，因此需要提供臨時的電單車泊位。他會向相關同事反映將該臨時電單車位改為永久性的建議。運輸署一向有積極於區內尋找合適位置加設泊車位，不論私家車或電單車泊位，而天橋底亦考慮的範圍。例如運輸署曾於東邊街及紅棉道附近的天橋底的位置加設泊車位。他補充，在考慮於天橋底設立泊車位時，需考慮駕駛者出入的安全性及是否方便車輛使用。他表示如委員認為區內有任何地方適合加設電單車泊位，歡迎向運輸署反映，運輸署會審慎考慮。就如何彈性引用規劃標準，他表示該指引提供了一個範圍的數量，而運輸署現時採用較高的準則去要求發展商提供車位。另外，就興建機械式停車場或雙層泊車位，運輸署目前未有相關資料，需要詳細考慮技術及運作的可能性。

[會後補充:運輸署初步認爲部分2017國際汽聯香港電動方程式賽車錦標賽所建議的臨時電單車泊位可改作永久電單車泊位。運輸署會就改作永久電單車泊位的方案透過中西區民政事務處進行地區諮詢。如方案獲支持，運輸署會盡快安排落實。]

1. 主席表示會後將透過秘書處收集委員就加設電單車泊位位置的意見，如運輸署認為委員的建議地點適合加設電單車泊位，會再安排委員會進行實地視察。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4項：有關警方於本年二月十九日票控怡和大廈外停站的巴士車長之事件**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2/2017號)**

(下午6時23分至6時31分)

1. 梁景裕委員申報為兼職新巴、城巴及九巴的車長，並為一間持有營運高級出租轎車的東主。他續指業界就題述事件表示震驚，但他感謝警方其後就違例泊車一連串的行動。他認為現時巴士站的長度不足，加上有長達12.8米的巴士投入服務，希望運輸署考慮加長巴士站的長度。此外，現時經西隧前往中環的巴士數量愈來愈多，因此他建議運輸署考慮將巴士站設置於干諾道中東行線近招商大廈外，以解決巴士難以駛入巴士站上落乘客的問題。
2. 主席表示，梁委員雖為兼職車長，但由於是次文件關乎整體交通事宜，因此梁委員仍可提交此文件，但他提醒梁委員避免作出有利益衝突的發言。如會議上需作表決，由於文件部分內容與車長有直接關係，他建議梁委員不要參與投票。
3. 運輸署工程師/中西區1賴曉平先生指怡和大廈外現時有三個巴士站道路標記，巴士停車處長達50米，足夠三輛巴士同時停站上落客。就梁委員指有個別巴士站的長度不足，運輸署會按個別情況研究是否有空間加長巴士站的長度。
4. 主席表示有部分巴士站，如怡外大廈外，有足夠空間加長巴士站。
5. 葉錦龍委員認為事件的主因是駕駛者忘記巴士站是禁止停泊的。他詢問運輸署會否加強道路使用者的教育，以提醒駕駛者巴士站是禁止停泊的及運輸署能否協助警方爭取增加交通督導員的編制。
6.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梁國民先生指在設立巴士站時，除需考慮現場環境情況外，亦需考慮市民的需求。由於市民對於信德中心上落巴士的需求相當高，因此如車站情況許可，運輸署希望維持把巴士站設置在現時位置的安排，但如有需要，會適時按個別情況研究是否有空間延長巴士站範圍，以確保行車安全及巴士進出巴士站暢順。
7. 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5項：強烈要求港鐵於中環站及香港站內增設「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

 **(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3/2017號)**

(下午6時31分至6時45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發言重點如下:
2. 陳學鋒議員指，現時港鐵中環站連接香港站的地下通道十分方便，惟需付費才能使用，否則，市民需使用行人天橋。他認為既然港鐵公司已在美孚站試行「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希望港鐵公司考慮於中環站及香港站亦設置核准機，方便市民。
3. 楊開永議員不滿自西港島線通車後，港鐵公司對區議會的要求或建議多未能回應。即使是次建議能夠方便市民，港鐵公司仍不作正面回覆。他續指，港鐵公司每年均有盈餘，又經常壞車，應提供一條可遮風擋雨的通道方便市民。他希望港鐵公司認真考慮委員會的建議。
4. 楊學明議員認為是次建議在技術上是可行的。他續指，興建西港島線之際，港鐵常以於香港站及西營盤站免費提供站內的升降機以方便市民來往半山作賣點。他詢問為何是次不能如港鐵公司的口號「心繫生活每一程」，提供有關通道，便利市民。他希望港鐵公司會後回覆於中環站增設核准機的方案。
5. 港鐵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劉以欣小姐表示於今年一月試行在美孚站引入「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讓市民於二十分鐘內免費來往站內不同的出入口。港鐵美孚站為荃灣綫及西鐵綫的轉乘站，現時兩綫的非付費區並非完全貫通，加上G出入口設於山上，距離其他出入口較遠，往來其他出入口的地面路線亦迂迴，因此港鐵公司於近G 出入口的付費區大堂試行設置核准機，方便市民使用通道前往不同的目的地。港鐵公司知悉委員會希望於中環站及香港站加設核准機，她表示在考慮提升車站設施時，需考慮有關設施會否影響車站人流及緊急情況下疏散乘客的安排，以確保乘客的安全。由於有關計劃仍為試行階段，因此需要留意其使用情況再作檢討，暫未有計劃於其他車站安裝此設施。
6. 她補充，由於中環站及香港站設有多個出入口，部分出入口位置相近，加上區內設有多條行人天橋連接主要大廈，市民可以使用各地面設施來往各出入口，而中環站亦設有非付費通道，連接環球大廈及遮打花園一帶，有需要的市民可透過這條非付費通道來往上述地方。
7. 主席開放第二輪發言，委員發言重點如下：
8. 陳學鋒議員認為中環站及香港站與港鐵公司於美孚站設置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的條件相符，因此，他建議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港鐵主席以要求盡快落實於中環及香港站增設核准機。
9. 吳兆康議員指港鐵公司表示會檢討「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的使用情況，他詢問港鐵公司會從何方面檢討、何時開始檢討及會否公開檢討結果。他指中環人山人海，既然港鐵有此空間，應提供一個更方便的通道予市民。
10. 主席表示現時市民可以於香港大學站及西營盤站使用非付費通道以往來區內不同地方，他建議港鐵公司於中環站及香港站增設非付費通道讓市民舒適地來往區內不同地方。
11. 港鐵公司劉以欣小姐備悉委員的意見，她指由於此計劃仍為試行階段，港鐵公司會再作檢討，以研究有關計劃會否影響車站人流等。
12. 吳兆康議員詢問港鐵公司會否公開研究結果。
13. 葉錦龍委員表示多年前，港鐵前身曾推出過「月台票」，他認為有不少市民只懂得如何由港鐵站前往目的地，未必熟悉地面道路，因此有必要增設核准機方便市民。他指如港鐵未能增設核准機，會否考慮再次推出「月台票」。
14. 港鐵公司劉以欣小姐表示會將有關意見向公司反映。
15. 主席總結，將會去信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港鐵主席要求盡快落實於中環站及香港站增設核准機。
16. 主席請委員就下列動議作出表決。經投票後，下列動議獲得通過。

|  |  |
| --- | --- |
| 動議： | 中西區區議會強烈要求港鐵公司於中環站及香港站內增設「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由張國鈞議員提出，陳學鋒議員和議) |

(15票贊成：陳財喜議員，盧懿杏議員，葉永成議員(授權陳學鋒議員)，陳學鋒議員，陳捷貴議員，鄭麗琼議員，李志恒議員(授權楊學明議員)，張國鈞議員(授權楊開永議員)，楊開永議員，楊學明議員，吳兆康議員，許智峯議員(授權吳兆康議員)，梁景裕委員，葉錦龍委員，伍凱欣委員)

(0票反對)

(0票棄權)

1. 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6項：要求政府開辦半山區來回上環港鐵站經東華醫院的巴士服務循環線(中西區交運會文件第84/2017號)**

 (下午6時45分至7時05分)

1. 主席開放文件討論，委員的發言重點如下：
2. 鄭麗琼議表示自西港島線開通後，運輸署便取消了3B 號線，然而居住於堅道附近的居民，需要先乘搭巴士才能前往西營盤站。她希望運輸署於半山區開辦來往上環港鐵站經東華醫院的巴士循環線服務，但運輸署回覆市民可乘搭12、13號巴士線等作替代。她重申要求巴士公司能提供新的巴士服務來往西營盤站、半山堅道及上環站，並就運輸署暫時沒有計劃增設有關服務表示失望。她指西營盤市民前往半山只可乘搭專線小巴45A號線。
3. 陳捷貴議員表示自西港島線開通後，下半山的居民出入較以往方便，然而上半山區的居民，卻因刪減了許多巴士線，而出入較以往不便，運輸署所提及的45A線小巴往往需要很長的候車時間，因此許多居民希望能夠增加巴士或小巴服務來往南區或上落半山。他希望巴士公司利用騰出的資源開設上連接上半山及下半山的巴士服務。
4. 陳學鋒議員指早前蕭嘉怡女士曾提交過類似的文件要求增設來往東華醫院的小巴服務。他表示市民對前往瑪麗醫院54號小巴線的需求相當高，即使該線的班次頻密，仍出現經常滿座的情況，可見居民對前往醫院的小巴服務需求相當高。據他了解，運輸署曾就來往東華醫院的小巴服務招標，然而沒有投標者。他詢問運輸署有否考慮調整該路線並重新招標。他續指，東華醫院是區內一所重要的醫院，有許多行動不便的患者及其家人需要來往醫院，希望運輸署可從病人角度再作考慮。
5. 吳兆康議員指因堅道距離西營盤站很遠，因此即使西港島線開通後，堅道居民仍未能受惠，但巴士公司及運輸署卻因西港島線開通而大幅刪減班次及取消巴士服務，令半山區的交通較以往不便，他希望運輸署着力改善半山區居民的交通安排，否則或令市民誤以為運輸署包庇巴士公司刪減有關路線。
6. 梁景裕委員表示東華醫院附近的路段，大型巴士難以駛入。此外，他認為現時情況已與當初就來往東華醫院小巴服務招標時不同，如19座的小巴已投入服務及二元的車資優惠已延伸至小巴，加上調整路線後，相信承辦商在投標時的考慮會與早前有很大出入，故他認為現時是一個就有關小巴路線再作招標的好時機。
7. 葉錦龍委員認為自西港島線通車後，連接港鐵站的交通安排十分不理想，他認為運輸署責無旁貸，表示運輸署沒有考慮到未能因西港島線開通而受惠居民的出行方便。此外，他詢問運輸署為何只批准19座而不批准20座的小巴投入服務及為何只有豐田製造的小巴才獲發牌，他希望運輸署公開以上資訊。
8. 伍凱欣委員認為運輸署剝削了中西區居民的巴士資源，因此應該將就刪減有關巴士路線而騰空的資源優先服務中西區居民。她詢問運輸署是否將所有騰空的資源全部用以服務中西區還是有些資源已投放於其他區。她提出運輸署回覆中指增設服務時會考慮現有公共交通服務的供應量及乘客需求等，但運輸署沒有考慮現時沒有來往中環至半山的小巴服務，半山居民是步行前往東華醫院的，因為如先乘搭巴士再前往港鐵站，居民寧願直接步行至目的地。她表示市民有殷切的需求，希望運輸署調整路線及收費，並就上述路線重新招標。
9. 主席表示已多次於會議上討論半山區的交通需求，他重申半山區就巴士或小巴服務有殷切的需求，希望運輸署盡快重新招標。他亦詢問巴士公司是否可在現行的巴士路線上加設新站方便半山區居民。
10. 鄭麗琼議員指堅道居民如要前往位於上環的東華醫院，需要先乘搭22號小巴前往環球大廈，再轉乘電車前往上環，或先乘搭小巴前往西營盤站，再前往上環。她表示多次轉乘十分費時，故居民或會選擇乘搭的士，然而在堅道的的士往往已載客。因此，不論是以巴士還是小巴提供有關服務，她希望運輸署盡快開設上述路線或就開設小巴服務進行招標。
11. 楊開永議員表示經常有居民的提出此訴求，詢問運輸署能否公開上次流標的原因或與小巴承辦商了解不投標之原因。他希望運輸署就有關路線盡快重新招標。
12.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中西區梁國民先生多謝各議員及委員的意見，他了解現時的巴士服務或未必完全滿足居民需要。正如委員所言，東華醫院附近的路段不宜以巴士於該區行駛。他續指，運輸署曾於二零一一年就有關來往西營盤與荷里活道的專線小巴招標，但本署最後沒有收到承辦商作投標的任何申請。運輸署理解半山居民的交通需要，會評估有關路線的營運效益，積極考慮就上述路線重新招標，並會與議員及委員就路線覆蓋的範圍作商討。他補充專線小巴車費是依照距離而釐定的，因此車費受到監管的。此外，運輸署會考慮每個站是否有足夠的客源，站與站的距離會否太遠導致失去競爭力等。他坦言未能趕及於今年招標，但運輸署會積極考慮重新調整有關路線及重新招標的可行性。
13. 吳兆康議員表示堅道居民對巴士服務有極大需求。此外，他認為如在平地，巴士站相距數個街口未必為乘客帶來很大不便。然而，同樣的距離在半山會令乘客感到不便，對長者尤其吃力。他支持運輸署重新就小巴服務招標，但仍希望能有巴士服務。
14. 主席建議運輸署會後與委員會討論有關小巴路線，並希望運輸署盡快就有關路線進行招標。主席多謝嘉賓出席會議。

**第17項：書面問題 -跟進中上環區違例泊車問題**

**(中西區交運會書面問題第9/2017號)**

(下午7時05分)

1. 主席表示警務處已就是次會議的書面問題給予書面回覆。請委員閱悉有關文件。

**第18項：書面問題 - 強烈要求全面實施19座小巴**

**(中西區交運會書面問題第10/2017號)**

(下午7時05分)

1. 主席表示運輸署就是次會議的書面問題給予書面回覆。請委員閱悉有關文件

**第19項：書面問題 - 檢討半山及山頂區現有的公共交通安排**

**(中西區交運會書面問題第11/2017號)**

(下午7時05分)

1. 主席表示運輸署及新巴城巴已就是次會議的書面問題給予書面回覆。請委員閱悉有關文件。

**第20項：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7時06分)

|  |
| --- |
| 1. 主席宣布下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政府文件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委員文件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2. 會議於下午七時六分結束。
 |
| 會議紀錄於 |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通過 |  |
|  | 主席:陳財喜議員, MH |
|  | 秘書:黃筱靜女士 |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